

綜合人文

引言

本科的評核是基於課程發展議會及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的綜合人文科（中四至中五）課程及評估指引。考生須參考上述指引的「課程架構」及「預期學習成果」章節，以了解本科評核所要求考生顯示的知識、理解、技巧及態度。

評核目標

甲：筆試部分

此部分的目標，在於評估考生以下的能力：

1. 充分理解每單元重點的關鍵意念、概念及詞語；
2. 將每單元重點有關的知識及理解運用於新議題上；
3. 辨明所得各種材料中明示或隱含的觀點、態度及價值觀；
4. 詮釋以不同形式如地圖、線圖、圖表等表達的資料；
5. 展示具連貫性的解釋；
6. 掌握將證據加以分類和表達的基本技巧，以及批判性地分析、詮釋和評估證據；
7. 評估某項陳述、論據或調查方法的邏輯完整性；
8. 基於所得資料，作出有理據的判斷及結論；
9. 以恰當的論據和證據對特定問題作出回應；
10. 對一己有關社會、經濟、環境、政治及其他問題的價值觀有所了解；
11. 在處理不同議題時抱開放、寬容及設身處地的態度；
12. 於處理議題時，考慮不同的角度，並解釋不同動機、不同信念、不同利益可能影響不同群體在處理某議題時所用的方法；

13. 在研習議題時，了解價值觀及態度如何影響決策；及
14. 理解不同文化（包括本身的文化）的珍貴元素。

乙：校本評核部分

此部分的目標，在於評估考生以下的能力：

1. 有效地與人溝通；
2. 對各種資訊、數據、概念、意見作出篩選、註釋、評估及整合；
3. 從證據得出結論；
4. 進行基本的研究、社會調查、實地考察及其他相關活動；
5. 提升研習能力；
6. 清楚展示論據；
7. 管理自己並建立與他人的關係；
8. 理解不同人類群體面對的問題；
9. 維持良好的社會關係；
10. 從多角度思考；
11. 參照不同群體所持的觀點，建立個人的立場；
12. 了解資訊對釐定決策和解決問題的重要性；
13. 了解自己的感受、情感、價值觀和好惡；
14. 察覺人類面對的問題和困難；
15. 體會他人的感受和經驗；
16. 對與價值觀及真相有關的事物的不同看法持寬容的態度；
17. 展示開放和寬容的態度進行關乎道德的討論；
18. 理解包括本身文化在內的不同文化的珍貴元素；
19. 理解兼顧個人利益和公眾利益的重要性；以及
20. 發展公民責任感和社會良知。

評核形式

下表概述本科評核的兩個組成部分：

試卷	說明	比重	時間
筆試	<p>甲部：</p> <p>甲部設兩題資料題，兩題均須作答。考生須就題目所示資料作出回應，有關資料形式不一，可為文章摘要、對話紀錄、書信、地圖、漫畫、照片、圖、表等。每題資料題的涵蓋範圍為一個或一個以上核心單元^①。此部答題時間應為約一小時三十分。</p>	60%	2 小時
	<p>乙部：</p> <p>乙部設六題附有引起討論材料的論述題，考生須選答其中一題。該六題試題分為三組，每組涵蓋一個選修單元^②的範圍。此部答題時間應為約三十分鐘。</p>	20%	
校本評核	<p>考生須提交一份校本評核報告，其中包括：</p> <p>(a) 一份由香港考評局提供的標準格式的「學校考生校本評核評分表」。此表由教師填寫，紀錄學生在四個範疇所得的分數，包括文字功課、中四期間學科表現，中五期間學科表現，以及校內測驗考試成績；</p> <p>(b) 一份分數已填寫在「學校考生校本評核評分表」上的文字功課。該功課不限種類，如論述短文、辯論會演辭、校外訪問記錄等均可。</p> <p>校本評核四個範疇佔分比重為：</p> <p>(a) 文字功課：5%； (b) 中四期間學科表現：5%； (c) 中五期間學科表現：5%； (d) 校內測驗考試：5%</p>	20%	整個綜合人文科中四至中五課程

① 核心單元：

- 一. 個人成長
- 二. 香港社會的特徵
- 三. 現代中國的發展
- 四. 全球化

② 選修單元：

- 一. 宗教與人生
- 二. 人類與環境的關係
- 三. 大眾傳媒與現代文化的關係

註：

1. 所有學校考生均須參與校本評核。自修生可選擇使用其過往的校本評核成績，惟該成績須為過去兩年本科考試中所獲得的校本評核成績。自修生若不選擇使用過往成績，或並無過往的校本評核成績，則其筆試部分將佔整科總分 100%。自修生將在報考本科考試時獲提供各選擇的細節。
2. 校本評核的工作時間表及評核方法，詳見於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派發給各學校的「中學會考綜合人文科校本評核指引」，亦可見於本局網頁上的「校本評核」連結。